

2023 年度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士兵 公益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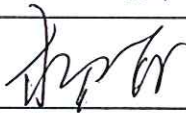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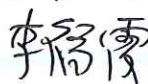
委 托 单 位：峰城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评 价 机 构：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 年 9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地址	枣庄市峰城区	邮编	2773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585.00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503.30
其中：中央省市财政	296.00	其中：中央省市财政	296.00
县级财政	289.00	县级财政	207.30
实际支出（万元）	503.30		
二、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期	实际	
	2023 年发放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人数 101 人，按月足额发放工资和缴纳社会保险预算资金 550.00 万元。	2023 年发放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人数 101 人，按月足额发放工资和缴纳社会保险，实际支出资金 503.30 万元。	
指标	分值（权重）	得分	
决策	16.00	16.00	
过程	24.00	22.44	
产出	30.00	29.10	
效益	30.00	24.34	
合计	100.00	91.88	
评价等级	优		
三、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杨阳	注册会计师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	
李福霞	注册会计师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	

赵晓琼	注册会计师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	赵晓琼
赵静	中级会计师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	赵静
孔瑜瑶	初级会计师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	孔瑜瑶
填报人（签字）：赵静			
评价组组长（签字）：[Signature] 年 月 日			
评价单位负责人（签字并盖章）：[Signature] 年 月 日			

目录

摘 要	1
正文部分	8
一、项目基本情况	8
(一) 项目立项背景与实施必要性.....	8
(二) 项目立项依据	8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9
(一)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9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9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0
(一) 评价对象	10
(二) 评价依据	10
(三) 绩效评价的原则与方法	11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2
(五) 工作组织与分工	14
(六)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5
(七)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7
四、绩效目标	18
五、项目总体评价及得分	19
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具体分析	19
(一) 项目决策	19

(二) 项目过程	23
(三) 项目产出	26
(四) 效益	30
七、存在问题	34
八、有关建议	35

2023 年度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士兵

公益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尊重、关爱退役军人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国家关心、优待退役军人，加强退役军人保障体系建设，保障退役军人依法享有相应的权益。退役士兵曾是部队建设的骨干，也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人力资源。做好退役士兵就业安置是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重要内容。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工作，不仅直接关系到社会发展和稳定，而且直接影响军队战斗力的生成和提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退役士兵安置条例》，政府建立以扶持就业为主，自主就业、安排工作、退休、供养等多种方式结合的退役士兵安置制度，妥善安置退役士兵，以规范退役士兵安置工作，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且选择由安置地政府安排工作，未能就业或下岗失业且目前仍有就业能力但就业困难的退役士兵。退役士兵所在单位正常生产经营、正常缴纳社会保险的，自动离岗或主动辞职后选择专项公益性岗位，不予支持。

设立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是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的创新性举措。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是由政府出资设置、专门用于促进就业困难退役士兵再就业的公益性岗位，是政府为解决退役士兵再就业困难提供的过渡性救助兜底措施，不是重新安置，从事公益性岗位的退役士兵不属于使用单位正式在编职工。退役士兵与专项公益性岗位管理机构签订的劳动协议，不适用《劳动合同法》有关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规定以及支付经济补偿的规定。

通过实行本项目，长期来看对于维持社会稳定、改善退役军人的生活、增强军人的社会地位等方面均有重要意义。

根据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和规范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管理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鲁退役军人发〔2019〕31号）文件要求，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年度目标为：通过开展公益岗补贴项目，补贴涉及全区101名公益岗人员，按时足额支付岗位工资，按标准缴纳社会保险，充分保障退役士兵的各项权利。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
决策 (16.00分)	项目立项 (4.00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绩效目标 (6.0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资金投入 (6.00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
		资金分配合理性	/
过程 (24.00分)	资金管理 (12.00分)	资金到位率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组织实施 (12.0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产出 (30.00分)	产出数量 (10.00分)	公益岗人数	/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劳动协议签订率	100.00%
	产出质量 (10.00分)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00%
		退役士兵资质符合率	100.00%
	产出时效 (5.00分)	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00%
	成本产出(5.00分)	成本控制有效性	/
效益 (30.00分)	社会效益 (12.00分)	提高退役士兵就业率	/
		增加退役士兵收入	/
		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
	可持续影响 (8.00分)	政策可持续性	100.00%
		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10.00分)	满意度	100.00%

三、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对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实际支出 503.30 万元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旨在综合评价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配置的合理性、资金管理活动的效率性和资金投入的效益性，规范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提出改进措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为科学安排年度预算、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金监管等提供可靠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按照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遵循科学、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评价。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本次评价为提高评价质量和效率，结合项目资金的使用范围，项目评价指标采取定量与定性指标分析相结合，将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进行比较，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根据现场评价结果和非现场所收集资料进行打分。

绩效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方法，总分值 100.00 分，绩效评级分四个等级优、良、中、差。评分得分高于 90.00（含 90.00 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 80.00（含 80.00 分）至 90.00 分的，绩效评级为良；得分在 60.00（含 60.00 分）至 80.00 分的，绩效评级为中；得分在 60.00 分以下，绩效评价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组织有关人员成立绩效评价小组，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至 2024 年 9 月 24 日，根据实施方案和工作规程要求，全面开展了峰城区 2023 年度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报告等过程。

四、绩效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此次运用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非现场评价及现场评价取得的信息，使用评价小组编制的《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的指标和评分标准展开评价得出结论。峰城区 2023 年度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立项规范、项目资金到位及时、过程管理基本规范、社会效益显著，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该项目的综合评价得分 91.88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评分具体情况

项目评分具体情况：项目决策总分 16.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16.00 分；项目过程总分 24.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22.44 分；项目产出总分 30.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29.10 分；项目效益总分 30.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24.34 分；合计总分 91.88 分。

五、存在问题

（一）预算编制与资金实际支出差异偏大

2023 年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年初预算为 550.00 万元，年中增加预算 35.00 万元，实际 2023 年公益岗资金项目支出 503.30 万元。

（二）公益岗工资存在发放不及时的情况

2023 年 8 月退役士兵公益岗工资总额 26.75 万元，2023 年 8 月 30 日发放 14.71 万元，其余 12.04 万元在 2023 年 9 月 7 日发放。

（三）账务处理存在不及时的情况

2023 年 8 月退役士兵公益岗工资总额 26.75 万元，2023 年 8 月 30 日发放 14.71 万元，剩余 12.04 万元在 203 年 9 月 7 日发放，但 8 月发放工资后未在当月进行账务处理，9 月全部发放完成后才一并记账。

（四）自评工作不严谨

2023 年退役军人事务局在公益岗项目资金自评报告中未能指出存在的工资不及时问题，对发现的其他问题如退役士兵公益岗岗位种类过少没有做出相应分析和具体改进措施。

六、有关建议

（一）科学编制年度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

参照往年收支情况，结合上级部门的要求和本单位的年度工作任务目标，实事求是、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

（二）加强日常管理工作

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与合同要求出现偏差，应加强日常工作管理，确保公益岗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提升工作人员专业能力，确保工作完成质量

相关科室在填报绩效自评表前，应及时将项目的进度完成情况反馈至绩效自评表填报人员，并确认填报数据的准确性，以免出现绩效自评表填报数据与实际不符等现象。在自评的工作基础上找出工作不足的地方，分析出现问题的原因，并及时提出改进措施，避免此类情况再次发生。加强财务人员的培训学习，提高工作质量，对于已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及时进行账务处理，确保财务资料准确完整。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与实施必要性

1. 项目立项背景

尊重、关爱退役军人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国家关心、优待退役军人，加强退役军人保障体系建设，保障退役军人依法享有相应的权益。退役士兵曾是部队建设的骨干，也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人力资源。做好退役士兵就业安置是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重要内容。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工作，不仅直接关系到社会发展和稳定，更能直接影响军队战斗力的生成和提高。

2. 项目实施必要性

设立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位是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的创新性举措。政府建立以扶持就业为主，自主就业、安排工作、退休、供养等多种方式结合的退役士兵安置制度，妥善安置退役士兵，以规范退役士兵安置工作，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发展。

（二）项目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

3. 《退役士兵安置条例》

4.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和规范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管理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鲁退役军人发〔2019〕31号）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 项目主要内容

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根据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和规范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管理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鲁退役军人发〔2019〕31号）文件要求，2023年全年发放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人数101人，发放2023年公益岗岗位工资、缴纳社会保险合计资金503.30万元。

2. 项目实施情况

2023年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完成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人数101人，按相关政策全部签订劳动合同，实际支付项目资金503.30万元，不存在资金截流、挪用、虚列支出、指标混用等情况，2023年底前完成了项目进度的100.00%，按照文件要求和实际人员情况，及时、足额发放公益岗人员工资与社保，保障了公益岗岗位人员的待遇，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年初预算为 550.00 万元，预算调整增加数 35.00 万元，预算调增后的全年预算为 585.0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底，本项目实际拨付退役士兵公益岗岗位工资、缴纳社会保险合计资金金额 503.3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拨款 207.30 万元，上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 296.00 万元，其中：省级财政拨款 280.00 万元，市级财政拨款 16.00 万元。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对象

对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预算收支 503.30 万元进行绩效评价。

（二）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5〕34 号）；
3.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4.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
5.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

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

6. （鲁退役军人发〔2019〕31号）文件要求；

7. 其他相关资料。

（三）绩效评价的原则与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此次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三项原则：一是坚持科学规范原则，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二是坚持客观公正原则，严格按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价；三是坚持实事求是原则，依据调查基础数据，关注事权与财权匹配情况。重点关注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被评价单位任务完成情况、项目的产出及效益情况等。

2. 绩效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

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为保证绩效评价数据的真实、完整，开展实地核查，一方面对项目的档案资料进行现场核查和问询，保证原始数据的真实；另一方面对项目具体开展情况进行数据整理分析，进一步核实项目完成程度和完成质量，确保评价结果准确性。

（2）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问卷调查法

根据本次评价目的，本次满意度调查的范围为该项目受益退役军人。通过发放调查问卷以达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完成后的实施效果以及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本次评价采用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通过这种办法来获取评价信息，以征集项目实施与管理的相关建议，收集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反应。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组织有关人员成立绩效评价小组，于2024年6月17日至2024年9月24日，根据实施方案和工作规程要求，全面开展了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度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经过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报告等过程。

1. 前期准备工作

绩效评价小组以区政府有关绩效评价办法和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等文件为依据，收集项目相关政策、数据等资料，与各有关部门沟通，了解项目实施情况，拟定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比对分析各种数据，科学设计指标体系，拟定并按程序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明确评价任务、评价对象、评价内容、评价工作进度安排等。

2. 现场评价

2024年6月17日至2024年9月24日，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峰城区2023年度退役士兵资金项目进行现场调研、资料核实和分析评价，主要包括：

（1）调研访谈

通过现场访谈等方式了解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人员对项目立项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管理制度建立及落实、预算编制及支出执行情况，听取了财务管理、业务管理、项目计划实施和产出效益等情况的介绍。

（2）资料核查

通过查阅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有关审批文件、项目资金收支记录，业务资料、财务资料及相关档案等项目实施资料、内部控制制度和监控措施等，对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3）社会调查

根据制定的社会调查方案，采用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的方式对服务对象进行项目满意度调查。全面了解项目的实施效果以及受益对象和社会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3. 非现场评价

对所收集的项目实施相关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多层次、

多角度的交叉比对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按项目具体实施单位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

4. 综合分析

组织评价工作组全体人员以现场收集资料、现场访谈记录、现场勘查记录、调查问卷、电话访谈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评价结果。

5. 撰写报告及提交审核

在依据充分、数据真实的基础上，整理相关资料，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经内部审核程序后形成评价报告初稿，与相关单位沟通后进行相应调整，出具正式报告。

（五）工作组织与分工

绩效评价组长：杨阳

总体把握工作组进度、协调各方关系，审核绩效评价报告。

组员：李福霞、赵晓琼、赵静、孔瑜瑶。

李福霞、赵晓琼负责收集有关财务资料，查看账簿凭证，计算分析包括经费到位率及到位及时率等指标，分析评判项目支出的合理性、合规性，财务管理和监督管控的健全有效性；

孔瑜瑶、赵静负责查看项目的实施情况，收集立项资料、业务资料、档案资料等，组织实施满意度调查，发放问卷并

统计问卷调查数据。

李福霞、赵静汇总相关资料，整理工作底稿，分析评判得分，撰写评价报告。

（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总体思路

绩效评价指标是指衡量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标尺。根据使用范围不同可以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根据性质不同分为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以项目单位为调查点，对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进行统计调查。首先对项目单位进行书面评审；然后，根据书面评审结果，进行实地考评，对评价项目的执行情况出具现场评价意见；最后，综合分析书面评审和现场评价的结果，形成综合评价意见。

绩效评价报告中归纳和分析绩效评价结论，对项目单位绩效评价情况进行详细阐述，说明得分、扣分原因。同时对绩效评价1至3级指标具体分析，分析出得分低的指标，找出薄弱环节，提出合理化建议。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权重及属性

峰城区2023年度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指标体系分别设置了4个一级指标，包括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12个二级指标、23个三级指标。在确定评价指标的基础上，依照各指标在绩效评价中的重要程度依次设

置不同的标准和权重，合理反映各个指标的影响和作用，并逐级分解，形成了此次总体评价的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方法，总分值100.00分，绩效评级分四个等级优、良、中、差。评分得分高于90.00（含90.00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80.00（含80.00分）至90.00分的，绩效评级为良；得分在60.00（含60.00分）至80.00分的，绩效评级为中；得分在60.00分以下，绩效评级为差。具体如下：

（1）决策（权重 16.00 分），具体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2）过程（权重 24.00 分），具体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00
		预算执行率	4.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6.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00

(3) 产出 (权重 30.00 分), 具体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产出	产出数量	公益岗人数	5.00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劳动协议签订率	5.00
	产出质量	资金足额发放率	5.00
		退役士兵资质符合率	5.00
	产出时效	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发放及时率	5.00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有效性	5.00

(4) 效益 (权重 30.00 分), 具体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退役士兵就业率	4.00
		增加退役士兵收入	4.00
		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4.00
	可持续影响	政策可持续性	4.00
		机制健全性	4.00
	满意度	满意度	10.00

(七)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绩效评价主要包括: 前期准备、制定方案、书面评审、现场调查、整理资料及撰写报告等工作。

1. 前期准备工作

成立绩效评价小组，评价小组与项目单位联系，了解项目实施基本情况，明确绩效评价目标和工作要求。拟定资料清单，明确需要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拟定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明确评价任务、评价对象、评价内容、评价工作进度安排等。制定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调查受益对象对此项目的满意和认可程度等。

2. 组织实施过程

（1）现场调研

组织小组人员到项目实施单位进行现场调研，收集项目相关政策、数据，与有关部门沟通。

（2）相关资料分析处理

根据搜集的相关资料进行资料分析和数据处理，完成基础数据的汇总、问卷调查结果统计，为评价提供依据。

（3）绩效评价打分

根据调查情况及相关资料，参照评价指标体系评价说明及评价标准，按项目具体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价打分。

3.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结合所搜集的资料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最后征求委托方、项目实施单位的意见，修改报告，形成绩效评价报告正式稿。

四、绩效目标

2023 年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目标为按时足额发放 101 人公益岗工资和缴纳 101 人的社会保险，全年预算项目资金 585.00 万元，实际完成 503.30 万元。

五、项目总体评价及得分

此次运用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搜集、电话访谈，现场核查获取的数据，评价组对峰城区 2023 年度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综合得分 91.88 分，绩效等级：优。

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具体分析

（一）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指标总分 16.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16.00 分，得分率为 100.00%。

1. 项目立项

该项指标总分 4.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4.00 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权重 2.00 分，得 2.00 分）

主要考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根据鲁退役军人发[2019]31号文的精神设立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是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的创新性举措。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根据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三定方案”及实际工作情况，单位主要职责：

①贯彻执行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

②负责军队转业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③组织指导全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

④组织指导全区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

⑤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

⑥负责烈士褒扬、纪念设施管理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 2.00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权重 2.00 分，得 2.00 分）

主要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是往

年延续项目，项目已经形成了比较完善的运转程序，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根据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专纪字[2017]21号）通知，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位薪酬标准，统一以最低工资标准计算，按相关规定缴纳五险，项目资金支付内容符合相关政策要求。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2.00分。

2. 绩效目标

该项指标总分 6.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6.00 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3.00

（1）绩效目标合理性（权重 3.00 分，得 3.00 分）

主要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和规范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管理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鲁退役军人发〔2019〕31号）文件要求，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年度目标为：通过开展公益岗补贴项目，补贴涉

及全区 101 名公益岗人员，按时足额支付岗位工资，按标准缴纳社会保险，充分保障退役士兵的各项权利。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3.00 分。

(2) 绩效目标明确性（权重 3.00 分，得 3.00 分）

主要考察项目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请表，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值清晰、可衡量，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023 年公益岗资金人数 101 人，目标预算数 503.30 万元，资金内容为公益岗工资和公益岗社会保险。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3.00 分。

3. 资金投入

该项指标总分 6.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6.00 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00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3.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3.00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权重 3.00 分, 得 3.00 分)

主要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经过科学论证,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根据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 (专纪字 [2017] 21 号) 通知,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位薪酬标准, 统一以最低工资标准计算, 按相关规定缴纳五险。

根据评分标准, 此项得分 3.00 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权重 3.00 分, 得 3.00 分)

主要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 (专纪字 [2017] 21 号) 通知,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位薪酬标准, 统一以最低工资标准计算, 按相关规定缴纳五险。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一致。

根据评分标准, 此项得分 3.00 分。

(二) 项目过程

项目过程指标总分 24.00 分, 本次评价得分 22.44 分, 得分率为 93.50%。

1. 资金管理

该项指标总分12.00分，本次评价得分为11.44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0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 2023 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00%。	3.44
	预算执行率	4.0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项目预算投资）×100.00%。	4.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4.00

（1）资金到位率（权重 4.00 分，得 3.44 分）

主要考察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 2023 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00%=503.30/585.00×100.00%=86.03%。

项目预算计划资金585.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503.30万元。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3.44分。

（2）预算执行率（权重 4.00 分，得 4.00 分）

主要考察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预算收入）×100.00%。

项目实际支付金额 503.30 万元，项目预算收入 503.3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4.00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 4.00 分，得 4.00 分）

主要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项目支出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和政策，根据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预算管理办法的规定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区政府办提供的该项目相关的支付凭证，项目实际支付 503.30 万元，该项目资金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4.00 分。

2. 组织实施

该项指标总分12.00分，本次评价得分11.00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6.00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6.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00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5.00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6.00 分，得 6.00 分）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体系完善。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6.00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6.00 分，得 5.00 分）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该项目项目申报、项目实施、项目管理和项目归档等环节均按照规定执行，确保了 2023 年度退役士兵公益岗项目有效执行。项目单位自评结果真实、合法、完整，但自评工作不严谨，2023 年 8 月公益岗部分工资在 2023 年 9 月发放，时效指标没有 100.00%完成，没有就自评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展开具体分析和做进一步的改进措施。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5.00 分。

（三）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指标总分 30.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29.10 分，得分率为 97.00%。

该项指标总分 30 分，本次评价得分 29.10 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产出数量	公益岗人数	5.00	安排公益岗人数是否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足额完成。	5.00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劳动协议签订率	5.00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劳动协议签订率=（实际就业人数/实际接收就业服务的人数）×100.00%。	5.00
产出质量	资金足额发放率	5.00	资金足额发放率=（实际发放资金/预算应发放资金）×100.00%。	5.00
	退役士兵资质符合率	5.00	退役士兵资质符合率=（退役士兵资质符合人数/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劳动协议签订数）×100.00%	5.00
产出时效	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发放及时性	5.00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项目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00%	4.8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机制有效性	5.00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为控制实施成本制定的控制措施情况。如监管制度的制定等。	4.30

1. 产出数量

该项指标总分10.00分，本次评价得分10.00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产出数量	公益岗人数	5.00	安排公益岗人数是否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足额完成	5.00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劳动协议签订率	5.00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劳动协议签订率=（实际就业劳动协议签订人数/实际接收就业服务的人数）×100.00%。	5.00

(1) 公益岗人数 (权重 5.00 分, 得 5.00 分)

主要考察安排公益岗人数是否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足额完成。

根据实施方案, 项目计划 2023 年退役军人事务局专项公益岗计划安置人数 101 人。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实际安置退役士兵公益岗人数 101 人, 全部完成。

根据评分标准, 此项得分为 5.00 分。

(2)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劳动协议签订率 (%) (权重 5.00 分, 得 5.00 分)

主要考察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劳动协议签订百分比。

计划目标: 100.00%。

根据现场访谈及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供资料, 所有公益岗均签订了劳动合同, 项目计划完成达 100.00%。

根据评分标准, 此项得分为 5.00 分。

2. 产出质量

该项指标总分10.00分, 本次评价得分10.00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产出质量	资金足额发放率	5.00	资金足额发放率=(实际发放资金/预算应发放资金)×100.00%。	5.00
	退役士兵资质符合率	5.00	退役士兵资质符合率=(退役士兵资质符合人数/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劳动协议签订数)×100.00%	5.00

(1) 资金足额发放率(%) (权重 5.00 分, 得 5.00 分)

主要考察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实际发放资金占预算资金百分比。

2023 年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 全年实际到位资金 503.3 万元, 足额发放到位。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率 100.00%。

根据评分标准, 此项得分为 5.00 分。

(2) 退役士兵资质符合率(%) (权重 5.00 分, 得 5.00 分)

主要考察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资质审核情况。

计划目标: 100.00%。

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按照鲁退役军人发[2019]31 号文件精神, 根据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专纪字[2017]21 号)指示, 严审退役士兵公益岗人员资质。

实际完成情况: 资质符合率 100.00%。

根据评分标准, 此项得分为 5.00 分。

3. 产出时效

该项指标总分 5.00 分, 本次评价得分 4.80 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产出时效	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发放及时率	5.00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项目完成及时率= $\frac{\text{及时完成的产出数}}{\text{实际产出数}} \times 100.00\%$	4.80

项目实施、管理各项指标完成及时率（权重 5.00 分，得 4.80 分）

主要考察项目资金实际支付及时性。

根据实施方案，项目计划资金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拨付，项目实施、资金支付除 2023 年 8 月部分公益岗工资在 2023 年 9 月支付外剩余均符合项目要求。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4.80 分。

4. 产出成本

该项指标总分 5.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4.30 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有效性	5.00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为控制实施成本制定的控制措施情况。如监管制度的制定等。	4.30

成本控制有效性（权重 5.00 分，得 4.30 分）

成本控制率= $\frac{\text{实际成本}}{\text{预算批复成本}} \times 100.00\%$ 。

成本控制率= $\frac{503.30}{585.00} \times 100.00\% = 86.03\%$ 。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4.30 分。

（四）效益

项目效益指标总分 30.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24.34 分，得分率为 81.13%。

该项指标总分 30.00 分，本次评价得分 24.34 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社会效益	提高退役士兵就业率	4.00	反映项目的实施带动了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情况。	4.00
	增加退役士兵收入	4.00	反映项目的实施增加了退役士兵技能，促进退役士兵收入增加情况。	4.00
	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4.00	反映项目的实施对社会稳定、和谐的促进情况。	3.34
可持续影响	政策可持续性	4.00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4.00
	机制健全性	4.00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4.00
满意度	满意度	10.00	考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收益人群。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5.00

1. 社会效益

该项指标总分12.00分，本次评价得分11.34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社会效益	提高退役士兵就业率	4.00	反映项目的实施带动了退役士兵就业情况。	4.00
	增加退役士兵收入	4.00	反映项目的实施增加了退役士兵技能，促进退役士兵收入增加情况。	4.00
	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4.00	反映项目的实施对社会稳定、和谐的促进情况。	3.34

(1) 提高退役士兵就业率(%) (权重 4.00 分, 得 4.00 分)

主要考察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的实施对退役军人就业率的影响。

通过询问退役军人事务局的工作人员退役士兵就业情况, 提高了退役士兵就业率。

根据评分标准, 此项得分为 4.00 分。

(2) 增加退役士兵收入 (权重 4.00 分, 得 4.00 分)

主要考察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的实施对退役军人收入的影响。

通过退役士兵满意度调查及具体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提高了退役士兵收入。

根据评分标准, 此项得分为 4.00 分。

(3) 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权重 4.00 分, 得 4.00 分)

主要考察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的实施对社会稳定、和谐的促进情况。

通过退役士兵公益岗的实施, 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从而对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通过社会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 满意度 83.60%。

根据评分标准, 此项得分为 3.34 分。

2. 可持续影响

该项指标总分 8.00 分, 本次评价得分 8.00 分。(详见下

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可持续影响	政策可持续性	4.00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4.00
	机制健全性	4.00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4.00

(1) 政策可持续性 (权重 4.00 分, 得 4.00 分)

本指标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退役士兵公益岗是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的创新性举措, 有政策可遵循, 有相关法律作保障, 能够使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得到可持续发展。

根据评分标准, 此项得分为 4.00 分。

(2) 机制健全性 (权重 4.00 分, 得 4.00 分)

本指标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退役士兵公益岗项目为往年延续项目,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根据评分标准, 此项得分为 4.00 分。

3. 满意度

该项指标总分10.00分, 本次评价得分5.00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满意度	满意度	10.00	考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收益人群。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5.00

满意度（权重 10.00 分，得 5.00 分）

考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益人群。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本次评价采用线上发放电子调查问卷的方式，通过这种办法来获取评价信息，以征集项目实施与管理的相关建议，收集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反应及社会群众对本项目的了解情况，调查满意度为 69.54%。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5.00 分。

七、存在问题

（一）预算编制与资金实际支出差异偏大

2023 年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年初预算为 550.00 万元，年中增加预算 35.00 万元，实际 2023 年公益岗资金项目支出 503.30 万元。

（二）公益岗工资存在发放不及时的情况

2023 年 8 月退役士兵公益岗工资总额 26.75 万元，2023 年 8 月 30 日发放 14.71 万元，其余 12.04 万元在 2023 年 9 月 7 日发放。

（三）账务处理存在不及时的情况

2023 年 8 月退役士兵公益岗工资总额 26.75 万元，2023 年 8 月 30 日发放 14.71 万元，剩余 12.04 万元在 203 年 9 月 7 日发放，但 8 月发放工资后未在当月进行账务处理，9 月全部发放完成后才一并记账。

（四）自评工作不严谨

2023 年退役军人事务局在做公益岗项目资金自评报告中未能指出存在的工资不及时问题，对发现的其他问题如退役士兵公益岗岗位种类过少没有做出相应分析和具体改进措施。

八、有关建议

（一）科学编制年度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

参照往年收支情况，结合上级部门的要求和本单位的年度工作任务目标，实事求是、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

（二）加强日常管理工作

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与合同要求出现偏差，应加强日常工作管理，确保公益岗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提升工作人员专业能力，确保工作完成质量

相关科室在填报绩效自评表前，应及时将项目的进度完成情况反馈至绩效自评表填报人员，并确认填报数据的准确性，以免出现绩效自评表填报数据与实际不符等现象。在自评的工作基础上找出工作不足的地方，分析出现问题的原因，并及时提出改进措施，避免此类情况再次发生。加强财务人员的培训学习，提高工作质量，对于已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及时进行账务处理，确保财务资料准确完整。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 2023 年峰城区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
体系评分表

(2) 关于 2023 年峰城区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调查问卷
及问卷分析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年9月

峰城区2023年度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决策 (16.00分)	项目立项 (4.00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4项各占1/4权重，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若①②齐全得权重100.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2	2.00
	绩效目标 (6.0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明确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	3.00
过程 (24.00分)	资金投入 (6.00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00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	3.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00%、75%、50%、25%和0%。	3.00
	资金管理 (12.00分)	资金到位率	4.0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2023年度资金落实状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00%。	指标得分=资金到位率*指标权重； 资金到位率=503.30/585.00*100.00%=86.03%	3.44
		预算执行率	4.0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预算收入）×100.00%。	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 预算执行率=503.30/503.30*100.00%=100.00%	4.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	4.00

峰城区2023年度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过程 (24.00分)	组织实施 (12.0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6.00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资产、预算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资产、预算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资产、预算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6.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00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单位自评结果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准确性。 3各占1/3权重分，每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5.00
产出 (30.00分)	产出数量 (10.00分)	公益岗人数	5.00	安排公益岗人数是否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足额完成。	指标得分=安置率*指标权重； 安置率=101/101*100.00%=100.00%	5.00
		退役士兵公益岗劳动协议签订率	5.00	安排公益岗人数按政策要求完成签订劳动协议比率。	指标得分=签订完成率*指标权重； 完成率=101/101*100.00%=100.00%	5.00
	产出质量 (10.00分)	资金足额发放率	5.00	资金足额发放率=（实际发放资金/预算应发放资金）×100.00%。	指标得分=工资、社保足额发放率×指标权重。	5.00
		退役士兵资质符合率	5.00	退役士兵资质符合率=（退役士兵资质符合人数/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劳动协议签订数）×100.00%	指标得分=退役士兵资质符合率×指标权重。	5.00
	产出时效 (5.00分)	退役士兵公益岗资金发放及时率	5.00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资金发放及时率=（及时发放支出/实际支出）×100.00%	完成及时率达100.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4.80
		成本控制有效性	5.00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预算批复成本*100.00%	成本控制率100.00%（5分），偏差20%以内，按比例扣分，偏差超过20%不得分； 成本控制率=503.30/585.00*100.00%=86.03%	4.30
	社会效益 (12.00分)	提高退役士兵就业率	4.00	反映项目的实施带动了退役士兵就业情况。	分析退役士兵就业情况，提高退役士兵就业得4分，未提高不得分。	4.00
		增加退役士兵收入	4.00	反映项目的实施增加了退役士兵技能，促进退役士兵收入增加情况。	通过社会调查收益人群，和公开数据情况，增加退役士兵收入得4分，否则不得分。	4.00
		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4.00	反映项目的实施对社会稳定、和谐的促进情况。	依据具体情况及社会调查，酌情得分。	3.34
		政策可持续性	4.00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性影响情况。	项目政策能够使得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4.00
效益 (30.00分)	可持续影响 (8.00分)	机制健全性	4.00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则得满分，未形成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4.00
		满意度	10.00	考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收益人群。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90%为很满意得10分；80%-90%（含80%）为比较满意得8分；60%-80%（含60%）基本满意得5分；60%以下为较低得0分	5.00
	合计		100.00			91.88

